

簽

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下學期 家庭通訊訓字第 41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小五「成長的天空計劃」—戶外活動

為培養學生的解決困難及與人合作的能力，本學年「成長的天空計劃」將定於 2017 年 3 月 4 日舉辦戶外活動，透過戶外挑戰活動及團隊合作活動，讓學生在不同活動中體驗團隊合作及提升他們的「抗逆力」，活動資料詳列如下：

活動名稱	小六「成長的天空計劃」—戶外活動
日期	2017 年 3 月 4 日 (星期六)
地點	山頂
集合時間	上午 8 時 30 分
解散時間	下午 5 時正
集散地點	本校地下圖書館
費用	全免 (包括午膳及交通費)
領隊老師	張偉聰主任、鄧穎欣主任及楊婷欣姑娘
注意事項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學生須穿著整齊學校運動服及運動鞋參與當日活動。學生須帶背囊、筆、小毛巾、紙巾、外套、足夠飲料(建議：700ml 清水)、防雨及防晒用品。請勿帶備大量金錢及貴重物品。(如電子遊戲機等)如有損失及損毀，本校恕不負責。學生可自備輔幣作致電回家之用。(為免遺失，請勿帶手提電話。)如遇颱風(8 號風球或以上)或紅、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教育局宣佈當天停課，則當日活動取消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與張偉聰主任(2479 6608)或楊婷欣姑娘(2473 9809)聯絡。

茲隨函附上回條，敬希 貴家長積極鼓勵及支持 貴子女參與本活動，讓 貴子女從活動中不斷成長。請 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 3 月 2 日(星期四)前交回楊婷欣姑娘辦理為荷。

校長：_____ (邢 毅)

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

簽

回 條

小五「成長的天空計劃」—戶外活動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5 年級__班學生_____ (____) 參加貴校學生支援組舉辦之【小五「成長的天空計劃」—戶外活動】。

(如不同意 貴子女參與本活動，請列明原因：_____)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活動後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七年 月 日

*懇請 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 3 月 2 日(星期四)前交回楊婷欣姑娘。